

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第 2 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
- (二) 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
- (三) 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活動實施計畫

二、甄選項目：114 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人員

三、錄取名額：正取 2 名，備取若干名。

四、報名資格：(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 (二) 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者，應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 180 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 (三) 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 (四)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 (五)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 180 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五、報名方式：

- (一) 請備妥書面資料於 114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前送(寄)達本校總務處，封面請註明：「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第 2 次甄選」。
- (二) 所需資料文件：
 1. 報名表
 2.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 學經歷證件影本
 4. 合格教師證影本(無則免)
 5. 自我介紹
 6. 經歷及專長簡介
 7.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報名表與相關資料請以 A4 格式影印。

六、甄選方式：

- (一) 筆試：成績佔 40% (國小數學)
- (二) 口試：成績佔 60% (每人 5 分鐘)

七、甄選時間及地點：114 年 7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00-1:20 至總務處報到。

八、核薪方式：依相關法令規定以實際授課節數核薪。

九、聘用：

(一) 照顧對象：本校中、高年級課後照顧班學生。

(二) 工作時間：上課日放學時間至下午 6 時。

(三) 工作內容：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

(四) 聘用期間：114 年 8 月 1 日~115 年 6 月 30 日。

十、錄取公告：報考人員達錄取標準者，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以口試項目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經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用。正額錄取人員未報到時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必要時，學校得視甄選成績決定增減錄取名額。

十一、放榜：114 年 7 月 23 日 (三) 下午 7:00 前放榜，公告於本校網頁。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電詢甄選結果，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並請依規辦理相關事項。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

十二、報到：114 年 7 月 25 日 (五) 下午 1:00-3:00 至本校總務處辦理報到手續。正額錄取人員未於上述時間辦理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遺缺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十三、聯絡方式：

(一) 本校地址：臺中市西區忠明南路 515 號

(二) 電話：(04) 23755959 分機 732

(三) 聯絡人：總務處文書組長蔡玉麟

十四、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相關會議決議辦理。

十五、本甄選簡章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六、如遇颱風天等天然災害，經臺中市政府發布停止上班時則延後辦理，確定辦理時間另行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區公告。

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後照顧班服務人員第 2 次甄選報名表

編號：_____（由學校填寫）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出生 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身分證字號 | | | | | 三個月內 2 吋半身照片 黏貼處 |
| 聯絡地址 | | | | | |
| 聯絡電話 | 住家電話： | | | | |
| | 行動電話： | | | | |
| 最高學歷 | | | | | |
| 報名資格 (符合右列資格之一) |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或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 180 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 | | | |
| 經 歷 | 曾服務單位 | 職稱 | | 起訖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專長 | | | | | |
| 繳交證明文件 (錄取時需繳驗 相關證件正本) | <input type="checkbox"/> 1.報名表及其他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自我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5.經歷及專長簡介 | | | | |

※以上所填資料如有虛偽不實，應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 一、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報到，辦理應聘手續者。
- 二、 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
- 三、 經發現有教師法第 14 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及 33 條情事之一者。

此致

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名)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_____， 年 月 日生，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為應徵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甄選」
所需，同意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西區大勇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